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設置係結合該校之定位與教育目標，針對當前時尚設計與創意相關產業需求，培育具備時尚專業整體設計能力及跨領域學習之時尚設計與創意產業人才，並於 100 學年度正式招生。另，為順應時尚設計發展趨勢，經過多次課程調整，自 102 學年度起將原來創立所規劃的織品家飾設計類調整至美髮、美容及美甲之相關設計類，訂定系教育目標為：1.培養具有國際觀與創業設計產業全方位之專業人才；2.培養時尚整體造型設計與技能之專業人才；3.培養時尚品牌經營管理之人才。該系並根據教育目標規劃相關課程與教學設計，課程設計分為設計、專業技術知識、人文藝術與創業等四大主軸，經由專業必修、專業基礎選修與實務教學，培育學生八大核心能力，包括：表達能力、專業知識、專業技能、分析能力、人文素養、合作能力、規劃執行力與經營管理等，且分別針對核心能力訂定不同指標，其中專業態度之指標為：尊重本業、廣納意見的開放心態、與國際接觸增加視野及不斷與時俱進，有助於養成學生職業倫理與重視專業之態度。

依據所訂定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課程，該系希冀營造下列四項特色：1.實際操作啟發之教學方式；2.養成時尚整體造型名師；3.與產業完全結合；4.以動態大於靜態的教學。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依據教育目標規劃之核心能力與課程，雖能反應當前時尚設計與創意產業需求，惟訂定三大教育目標，透過四大主軸課程設計，欲培育學生具備八大核心能力，涉及領域既多且廣，導致核心能力之培養失焦。
2. 該系以「時尚設計與創業」為名，衡諸「時尚設計」之相關專業領域與「創業」牽涉之因素廣泛，目前僅將「時尚設計」與「創業」兩領域個別之相關科目安排於課程規劃中，尚未

能實質整合。

3. 該系以四大課程主軸建置課程地圖，惟未能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設計與學生畢業後之職涯進程相結合，且師生對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瞭解程度仍有待加強。
4. 該系欲培養多元核心能力的教育目標，惟目前專任師資有限且多仰賴兼任教師授課，恐影響課程設計所欲達成之目標。

(三) 建議事項

1. 宜再妥善考量教育目標與課程規劃，以檢視能否真正培養學生專業核心能力，並符合時尚設計與創意產業之需求，以免陳義過高，反而難以達成設立宗旨與目標。
2. 跨界與跨領域整合雖是未來教育趨勢，惟跨領域並非只有不同專長的組合，更宜考量思維內涵的整合。該系宜針對「時尚設計」與「創業」之整合，調整課程規劃和統整教學資源，以名實相符。
3. 課程地圖之建置，宜結合學生畢業後之職涯進程，針對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以視覺化方式提供具體內容與流程，並適時推廣以利師生瞭解。
4. 宜透過課程安排與新進教師之聘任，落實課程規劃委員會之組成與運作，再加以審慎規劃課程並適時提出調整改進計畫，以利持續改進，營造課程特色。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以培育具備時尚專業整體設計名師與專業技能訓練之講師，以期學生畢業後能多元化發展。據此，該系專、兼任教師之聘任著重專業背景與實務經驗，並依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聘任美甲、美髮、美容及服飾等專業技術教師，教師專長尚能符合自

訂之 102 學年度發展目標及學生學習需求。雖專任教師之專業成就已有具體之事蹟，並擁有業界相關專業之實質經驗與教學能力，惟目前專任師資僅有 2 位。

該系教師教學以互動、實作及教學相長為目標，並帶領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實地觀摩、專家分享與業界實習合作，讓學生在校內所學與業界實務接軌，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如愛心義剪以及助學義剪，符合該系產學合作與學以致用之精神。另外，該校設置有研究獎金，提升教師的教學特色。

該系學生數少，教師可進行一對一之技術培育教學，學生可學習到專業技術外，亦充分獲得教師的關愛與照顧。整體而言，該系甫成立 3 年，目前僅有專任教師 2 位、助理人員 1 位，行政經費亦不甚寬裕，在有限之教學資源下，教師熱心、有活力且願意付出，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專任師資嚴重不足，不利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
2. 該系專、兼任教師較少參與教學專業成長相關活動。
3. 該系教師教學評量及學生學習評量之資訊化系統尚未建立。

(三) 建議事項

1. 宜依據系務發展增聘專長符合之專任教師，以利教學正常化。
2. 宜鼓勵專、兼任教師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比賽及學術或專技之研習/研討會等，以利提升指導學生專題製作之能力。
3. 宜透過校務資訊系統，建置教師教學評量與學生學習評量系統，以及數位教學相關系統，俾利有效評估學生學習情形，進而提升教師教學品質。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每學年度於學期初舉辦新生說明會，協助新生適應校園生活以及瞭解教育目標、課程、教學師資等，並進行師生互動交流。該系也透過師生座談會、導師制度、教師學習晤談，檢討學生達成核心能力之學習進展，亦對學習落後之學生，提供學習輔導。

在軟硬體設備方面，目前該系共有 2 間專業教室，包括美髮美容專業教室、服飾飾品專業教室，並訂有相關管理維護辦法。

在學生課外活動學習方面，該系鼓勵學生自主參與各式活動及觀摩學習，豐富學生視野，培養學生實務經驗。該系也提供申請獎助學金實施辦法，並於系網頁提供其他針對大專校院生實施獎助學金之相關資料，供學生提出申請。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目前專業教室僅有 2 間，其專業空間與設備明顯不足。
2. 該系提供學生設計相關資訊之管道較為不足，學生獲得創作與設計思潮的資訊較為困難。
3. 該系針對學習成效不佳或學習障礙學生之預警機制與輔導措施，略顯不足。
4. 該系課程預選機制尚未健全，仍有改善空間。

(三) 建議事項

1. 宜依據「培養時尚整體造型設計與技能之專業人才」之教育目標，增設專業空間，並添購相關專業教學設備，俾利滿足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需求。
2. 宜積極建構時尚設計相關領域之間的連結，並設立設計資訊平台，舉辦校際交流活動，逐步拓展學生的視野。
3. 宜加強落實預警機制及輔導措施，並實施補救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4. 宜根據學生學習反應，落實學生課程預選機制，以做為持續辦理之檢討參考。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專任教師僅 2 位，參與研究、服務工作之性質，以招生或校外服務、活動為主，並持續辦理參訪實習與產業配合之各式相關活動，足見該系教師在大環境影響下，仍努力為學生營造實務學習環境，其精神值得感佩。

教師以動態大於靜態的教學方式，提供師生校內外專業服務的機會，參與活動包括愛心義剪、助學義剪、彩繪美指競賽等，讓學生有機會透過專業服務表現，融滲未來就業能力的養成；且為鼓勵學生參與國內外技術競賽，該系訂有獎金鼓勵措施。近年曾派學生代表參加德國 OMC 競賽，雖未獲名次，仍值得肯定。

該系系主任憑藉其豐富美容美髮產業經驗，努力與相關產業合作，透過產業鏈結提供學生現場服務學習的機會，值得肯定。同時，也與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管理學院簽訂學術合作契約，著眼在協助該系創業實務的提升與帶動，期待透過此類型合作結合相關資源，以輔助與強化現有師資在創業知能之不足；此外，該系對於創業有興趣或潛力的學生，利用課餘時間輔導實質創業，例如：美之琳泰國精品名店、美容工作坊等，協助學生在未畢業前即有創業經驗，尚符合「時尚設計與創業學系」之特性。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專任教師在專業相關研究、學術活動、專書、專利、創作與展演、技術報告、國際學術交流等方面，未有具體表現。
2. 該系雖訂有學生參與競賽之獎金鼓勵措施，並鼓勵學生參與國內外技術競賽，但學生參與成效不彰，且相關獎勵辦法及

選手培養計畫之周延性仍待加強。

3. 該系對於提升教師專業能力，缺乏具體機制。

(三) 建議事項

1. 該系以發展整體造型專業領域為主，研究面向仍有很大成長空間。專任教師在現有環境與招生壓力下，宜多積極把握可行性資源，以利推展實務型研發成果，並回饋至教學層面。
2. 宜檢視現有學生參與競賽獎金制度合理性與鼓勵程度，並擬定相關配套措施，結合產業力量，制定參賽與獲獎目標，以期具體培養傑出時尚整體造型師。
3. 宜視實際情況與資源，獎勵教師參與校外相關專業研習、應用性學術活動等專業成長活動，以利研究與教學成效能更緊密結合。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依據校務發展需求且配合系務會議運作，訂定「自我評鑑要點」，並依照評鑑指標，進行自我分析與檢討改進，且於 102 年 12 月 24 日完成辦理外部專業委員自我評鑑檢視及實地訪評，將外部委員提供之建議，逐項記錄並彙整成冊。

該系根據當前現況分析相關資訊，包括校務發展、產業需求、招生狀況、學生素質，及地域環境等條件，進行 SWOT 分析，顯示該系符合現代市場需求，且具有多元學習導向與創新創業之優勢。但因成立不久，該系特色與知名度均尚未彰顯，且招生面臨困境。

該系目前已規劃透過電話交流、問卷填寫、抽樣訪談、系友會等方式，調查在校生學習現況與畢業生職涯發展情形。調查內容以整體學習成效評估做為參考指標，內容分為學習態度、專業表現、就業發展及提升學習興趣之具體改進建議。在校生現況部分就其學習成效、

課業輔導、生活輔導及相關改進意見；畢業生追蹤部分則包含就業現況、職涯發展、雇主反應意見、符應市場就業能力之檢核等情形，加以蒐集資料，藉以做為該系未來自我分析與檢討改進之依據。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雖訂有自我評鑑要點，惟自我改善機制之委員會等相關機制及運作尚未完備。
2. 該系雖已彙整外部評鑑委員之回饋意見，但對於具體可行之自我改善策略與作法，未能落實。
3. 該系未能針對互動關係人蒐集有效資料，並運用於系務發展。
4. 該系經由 SWOT 分析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雖訂有改善方向，但未提出相對應的適當對策。

(三) 建議事項

1. 宜建置完善自我改善機制，並依據該系自我評鑑要點，成立合理運作之委員會組織，以發揮自我改善之功能。
2. 宜依系務發展規劃，整合內、外部評鑑委員之回饋意見，具體執行改善措施，或說明實際執行困難與未來因應之策略。
3. 宜將相關內、外部互動關係人之回饋意見，透過自我改善機制，加以適時修正。
4. 該系進行 SWOT 分析後，宜有合適之發展策略，找出可行的行動方案，適時修訂系發展目標，以營造系之特色。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